《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建设规范》编制说明

一、项目背景

（一）国内外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情况

国际方面，目前尚无专门针对医疗机构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建设的统一标准。国内方面，GB/T 45253—2025《互联网心理服务　心理测评服务通用规范》规定了互联网心理测评服务的服务原则、总体要求、服务流程与评价改进，适用于通过互联网实施的线上心理测评服务，不涉及医疗机构线下心理测评室的建设。地方标准层面，DB51/T 1957—2026《中小学校心理辅导室建设规范》规定了中小学校心理辅导室建设的场所、设备、人员与管理制度等要求，适用于中小学校学生心理辅导场所的建设，服务对象为在校学生，未涉及医疗机构场景下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的建设及测评工具分类管理、临床质量控制等要求。DB37/T 4687—2023《社会心理服务中心（站、室）建设运行规范》面向街道（乡镇）、村（社区）社会心理服务场所，心理测评仅作为其中可选功能之一，未针对儿童青少年群体和医疗机构场景作出专门规定。团体标准层面，T/CAUI 020—2025《高校学生心理咨询场室建设指南》规定了高校学生心理咨询场室建设的基本原则、总体要求、功能分区、环境要求及管理要求等内容，服务对象为高校学生（成年人群），适用场所为校园教育环境，服务性质为

心理咨询而非临床心理测评，不涉及医疗机构场景下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建设、临床质量控制等要求。

总体来看，现有标准缺少面向医疗机构、专门规范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场地建设的技术文件，相关建设要求处于空白状态。

（二）制定标准的必要性和意义

国家层面高度重视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国家卫生健康委等四部门印发的《“儿科和精神卫生服务年”行动方案（2025—2027年）》（国卫医政函〔2025〕93号）提出加强精神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动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开设心理门诊，推广“身心同治”诊疗理念；国家卫生健康委等13部门联合印发的《儿童青少年“五健”促进行动计划（2026—2030年）》（国卫妇幼发〔2025〕21号）将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促进行动列为重点任务，要求完善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测评、咨询指导与分类干预服务，提升妇幼保健机构、儿童医院、综合医院心理健康服务能力。

心理测评是儿童青少年心理问题早期筛查、临床辅助诊断和发展水平评估的核心技术手段，其实施场所的建设规范性直接影响测评结果的准确性、可靠性与服务质量。目前，深圳市各级医疗机构正逐步推进儿童心理服务体系建设，但各类机构的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建设缺乏统一技术规范，普遍存在场地布局不科

学、声光电等环境条件不达标、设备配置参差不齐、人员资质不统一、测评工具管理与伦理保障不完善等问题。

制定本标准，以标准化手段规范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的建设、运行与管理，保障测评结果科学、准确、可靠，为临床辅助诊断提供客观依据。统一建设要求与服务条件，推动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服务规范化、优质化供给，填补医疗机构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建设标准空白，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建设经验，助力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服务体系高质量发展。

二、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根据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6月发布的《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2025年第二批深圳市地方标准计划项目任务的通知》，《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建设指南》深圳市地方标准获批立项。本文件由深圳市康宁医院牵头起草，深圳市标准技术研究院、深圳市儿童医院、深圳市妇幼保健院共同参与起草。后续因地方标准相关政策调整，经标准编制组研讨决定，本文件属性由深圳市地方标准变更为团体标准，于2026年10月16日向深圳市深圳标准促进会提交《地方标准转化为团体标准立项申请书》。经前期研究和初步论证，深圳市深圳标准促进会对《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建设规范》团体标准予以立项，并于2026年10月27日在官网公示《关于批准〈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建设规范〉等2项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

（二）主要起草过程

制定《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建设规范》主要经历了以下阶段:

1.立项阶段

2025年6月，《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建设指南》作为深圳市地方标准正式批准立项。

2.组织起草阶段

2025年7月~2026年7月，标准编制组组建起草团队，系统收集、分析国内外相关法律法规、标准文献和行业指南，梳理测评室建设与运行中的关键技术要点，为标准编制奠定基础。根据资料调研成果搭建了标准基本框架，并基于框架编写相应内容形成标准初稿。经过标准编制组内部多次研究讨论，修改完善后完成标准征求意见稿。

在标准起草过程中，经过深入研讨和调研，原定位的指南类标准以引导、参考为主，约束力偏弱，难以满足各类主体建设心理测评室时对场地配置、设施设备、安全管理、操作流程、风险防控等方面统一、明确的建设要求。为强化标准的规范性、可落地性，更好地保障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工作安全、有序开展，经论证，原标准功能类型由“指南标准”变更为“规范标准”，标准名称由“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建设指南”变更为“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建设规范”。

3.地方标准转团体标准立项申请阶段

受政策变化影响，经标准编制组研讨决定，本文件属性由深圳市地方标准变更为团体标准，于2026年10月16日向深圳市深圳标准促进会提交《地方标准转化为团体标准立项申请书》。经前期研究和初步论证，深圳市深圳标准促进会对《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建设规范》团体标准予以立项，并于2026年10月27日在官网公示《关于批准〈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建设规范〉等2项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

4.征求意见阶段

三、标准主要内容的依据以及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标准的对标情况

（一）标准主要内容的依据

1.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建设的总体原则、建设要求、人员管理、测评工具、运行管理、安全管理、质量控制及伦理要求等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医疗机构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的建设、运行与管理。

2.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规范性引用文件根据建设要求、安全管理和数据管理的实际需要确定，环境、设施、消防安全、信息安全等方面分别引用相应现行国家标准。

3.术语和定义

本章节给出了心理测评、心理测评室、测评人员、测评工具等适用于本文件的术语。

4.总体原则

本章节提出科学合理、儿童友好、安全保密、知情同意四项总体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精神卫生法》关于精神卫生服务与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的要求，并结合医疗机构儿童青少年服务的功能定位编制。

5.场所与设施

本章节从场地选址、空间布局、环境要求、设备配置、标识五方面提出要求，规定声环境、光环境、室内空气质量以及测评设备配置等技术条件，相关环境与设施要求参照《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室内空气质量标准》《建筑照明设计标准》等现行国家标准，并结合儿童青少年测评的实际需要编制。

6.人员管理

本章节明确心理测评室的人员配置、人员要求、岗位职责与人员培训，依据《心理治疗规范（2013年版）》《儿童心理保健技术规范（2013年版）》以及中国心理学会《心理测验管理条例（试行）》等文件编制。

7.测评工具

本章节规范测评工具的分类、选用标准与日常管理要求，要求所选工具在国内具有有效常模或临界分数、信度、效度资料及

施测说明，依据心理测量学要求并参照 GB/T 45253—2025 关于测评工具信度、可靠性的相关思路编制。

8. 运行管理

本章节从制度建设、服务内容、服务流程、转介与档案管理五方面提出运行管理要求，结合医疗机构实际运行经验编制。

9. 安全管理

本章节规定了设施与用品、消毒与卫生、数据安全等相关要求，评估道具应符合 GB 6675.1 的规定，空气净化管理应符合 WS/T 368 的规定，数据安全管理依据 GB/T 39725—2020《信息安全技术 健康医疗数据安全指南》的相关要求编制。

10. 质量控制

本章节建立测评前、测评中、测评后全流程质量控制机制，并提出持续改进要求，结合心理测评临床实践编制。

11. 伦理要求

本章节给出了最大利益、知情同意、结果使用等伦理要求，依据未成年人权益保护要求和心理服务专业伦理准则编制，强化对儿童青少年及监护人知情权、选择权、退出权和个人隐私的保护。

（二）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标准的对标情况

在国际层面，尚未查询到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建设相关标准。

在国内层面，GB/T 45253—2025《互联网心理服务　心理测评服务通用规范》规定了互联网心理测评服务的服务原则、总体要求、服务流程与评价改进，适用于通过互联网实施的线上心理测评服务，不涉及医疗机构线下心理测评室的建设。地方标准层面，DB51/T 1957—2026《中小学校心理辅导室建设规范》规定了中小学校心理辅导室建设的场所、设备、人员与管理制度等要求，适用于中小学校学生心理辅导场所的建设，服务对象为在校学生，未涉及医疗机构场景下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的建设及测评工具分类管理、临床质量控制等要求。DB37/T 4687—2023《社会心理服务中心（站、室）建设运行规范》面向街道（乡镇）、村（社区）社会心理服务场所，心理测评仅作为其中可选功能之一，未针对儿童青少年群体和医疗机构场景作出专门规定。团体标准层面，T/CAUI 020—2025《高校学生心理咨询场室建设指南》规定了高校学生心理咨询场室建设的基本原则、总体要求、功能分区、环境要求及管理要求等内容，服务对象为高校学生（成年人群），适用场所为校园教育环境，服务性质为心理咨询而非临床心理测评，不涉及医疗机构场景下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建设、临床质量控制等要求。

总体来看，现有标准缺少面向医疗机构、专门规范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场地建设、设备配置、人员资质、工具管理与伦理保障的技术文件，相关建设要求处于空白状态。

四、主要条款的说明以及主要技术指标、参数、试验验证的论述

《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建设规范》包括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总体原则、建设要求、人员管理、测评工具、运行管理、安全管理、质量控制、伦理要求、附录等部分。以下对标准中的主要条款进行简要说明。

（一）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建设的总体原则、场所与设施、人员管理、测评工具、运行管理、安全管理、质量控制及伦理要求，适用于医疗机构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室的建设、运行与管理。

（二）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章节列出了本文件规范性引用的文件清单。

（三）术语和定义

本章节给出了心理测评、心理测评室、测评人员、测评工具等适用于本文件的术语和定义。

（四）总体原则

本章节明确了科学合理、儿童友好、安全保密、知情同意四项原则，作为测评室建设的基本遵循。

（五）场所与设施

本章节规定了场地选址、空间布局、环境要求、设备配置、标识等相关要求。

（六）人员管理

本章节规定了人员配置、人员要求、岗位职责、人员培训等相关要求。

（七）测评工具

本章节规定了测评工具的选用条件、信度效度要求与日常维护管理。

（八）运行管理

本章节规定了制度建设、服务内容、服务流程、转介和档案管理等运行要求。

（九）安全管理

本章节规定了设施与用品、消毒与卫生、数据安全等相关要求。

（十）质量控制

本章节规定了测评前、测评中、测评后全流程质量控制与持续改进要求。

（十一）伦理要求

本章节给出了最大利益、知情同意、结果使用等相关伦理要求。

（十二）附录

附录A给出了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常用工具量表举例，附录B给出了儿童青少年心理测评知情同意书宜包含的要素等内容。

五、是否涉及专利等知识产权问题

不涉及。

六、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依据和结果

无。

七、实施标准的措施建议

本文件拟通过举办标准宣贯会、开展专题培训、进行讲座宣传等形式，对标准内容进行解读和推广，帮助适用单位和人员了解、掌握标准要求；实施单位应组织管理人员和专业人员深入学习标准，加强内部培训。同时，定期对标准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偏差，确保标准全面、有效执行。